

证券代码：873087

证券简称：友诚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张家港友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1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相结合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7月16日以电话、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宋高军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议事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张家港友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宋高军、盛樱、陈晓东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注销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宋高军、戴建侠和盛少辉 3 人系本次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关于注销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宋高军、戴建侠和盛少辉 3 人系本次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宋高军、戴建侠和盛少辉 3 人系本次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融资暨资产抵押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拟以自身房产和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人民币伍千万

元整，综合授信主要用于人民币贷款、外币贷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有效期为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两年。具体抵押担保情况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抵押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4 年 8 月 9 日 15 时 00 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张家港友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19 日